

项目编号：10872-2024-Q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佛山市雅布罗陶瓷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马焕秋

审核组员（签字）：周俊敏

报告日期：2024年8月2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马焕秋

组员：周俊敏



受审核方名称：佛山市雅布罗陶瓷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马焕秋	组长	Q:审核员	2022-N1QMS-1296764	Q:29.11.03
			E:审核员	2023-N1EMS-1296764	E:29.11.03
B	周俊敏	组员	Q:审核员	2022-N1QMS-2244129	E:29.11.03
			E:审核员	2022-N1EMS-2244129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李秀丽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 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无；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干压陶瓷砖》T/FSAS 1—2019、



国家标准《陶瓷砖》（GB/T 4100-2015）、《木塑地板》GB/T 24508-2020；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8月20日 上午至2024年08月20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3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

E：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紫洞南路 106 号五座 515 室（住所申报）

办公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紫洞南路 106 号五座 515 室（住所申报）

经营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紫洞南路 106 号五座 515 室（住所申报）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24 年 8 月 20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的有效性、计量器具的检定情况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

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QE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 年 9 月 20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8 月 2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情况、管理评审、内审的有效性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支持体系的运行工作；

按照策划时间开展了内审、管评、确认验证工作；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的环境处罚、未发生质量事故等；

按照体系策划情况配置了基本的资源，基本具备体系运行的条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较重视，按管理体系要求基本有效运行，各部门职责和权限明确，质量/环境控制措施有效，无质量/环境重大事故，供方为长期合作伙伴，工作流程与实际相符，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组织人员对各管理体系的标准了解不够深入，需要加强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5 年 6 月 8 日体系实施时间：2024 年 3 月 1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现场检查《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434527893X6，企业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紫洞南路106号五座515室，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 编号：03614250；备案日期：2018 年 11 月 23 日；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7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单班工作，9:00—17:30，无倒班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合同签订→采购→验收→发货、运输→交付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组织结构、职责分工和内外沟通情况

设置了综合部、销售部、采购质检部等部门；根据工作需求配置人员，明确职责和权限，通过微信、电话、会议、文件等各种形式进行了内外沟通，以确保各层次和职能相互了解清楚，便于相互协调和配合。

2) 管理体系文件符合情况



公司根据 GB/T19001-2016、GB/T24001-2016 标准和实际，编制了管理管理体系文件，包括：形成文件的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为确保管理体系过程的有效策划、运行和控制的文件等；为提供符合要求及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的证据而建立的记录，包括标准所要求的记录。识别服务和产品适用标准，通过文件审核和现场审核确认，《管理手册》等符合标准要求、法律法规和企业实际，基本具有可操作性。

3) 法律法规的识别及获取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4) 组织的资源配置情况

资源配置情况：

基础设施：经营场所面积 270 平米，分为样品展示区（面积约 170 平方米）、办公区（面积约 90 平方米）、样品库（面积约 10 平方米）；

办公设备：打印机、电脑、电话、传真机、网络等支持性设备；

检测设备：游标卡尺 1 个；2 米卷尺 1 个、水平尺 2 个、塞尺 2 个、电子台秤 1 个；

生产设备：手动样品切割机 1 台；

特种设备：不涉及；

企业目前体系覆盖有效人数：7 人，其中含管理人员 3 人；公司设置了组织架构，包括：管理层、综合部、销售部、采购质检部。总经理任命了管理者代表，明确了其职责。

基本满足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需求

5) 方针、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设置适宜情况

管理手册中有批准的质量、环境方针、目标和指标；管理层介绍通过文件、培训、会议传达，确保全员明确并贯彻。

质量方针为：客户满意 共创双赢 卓越品质 创新领先

环境方针为：全员参与 诚信守法 节能降耗 持续改善

质量目标

a) 产品合格率 100%；

b) 顾客满意率≥95%；

环境目标

a) 固体废弃物合理处置率 100%；

b)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 0；

组织每年对方针目标进行评审，设置适宜

6) 策划和实施了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情况

2024 年 7 月 17-18 日进行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由公司的内审员进行，有内部审核计划、内部审核检查表、内审报告等，内容基本可信，有效。基本符合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进行了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会议，有管理评审输入资料、管理评审报告和改进计划等，内容基本可信，有效。

7) 主要人员对标准的理解情况



询问管理者代表，基本掌握 GB/T19001-2016、GB/T24001-2016 标准相关要求，基本符合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一、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

1、组织编制了《与顾客有关过程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等文件中规定了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的受控条件：

1) 产品验收：组织根据订单信息向供方（产品生产方）下达采购订单，为确保产品质量，组织会派质检员驻厂跟线，直至该批产品生产完毕，经质检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出厂发货。

2) 销售过程：

1、组织从事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

销售流程：合同签订→采购→验收→发货、运输→交付

公司经识别，销售服务过程为关键/特殊过程。

国外客户：通过阿里巴巴国际站平台进行线上销售，客户（贸易商）询价、下单，组织根据订单要求寻找国内生产工厂加工生产，加工生产完成后经质检员验收合格，准予出厂发货；运输方式：海运。

国内客户：组织通过网站 www.ebroceramic.com 或是客户介绍或是参加招投标获取客户，组织根据订单要求寻找国内生产工厂加工生产，加工生产完成后经质检员验收合格，准予出厂发货。组织委托物流公司发货，或者客户自提。产品送达客户处后，物流司机现场拍照片给组织确认收货现场，组织再把照片发给客户，作为客户收货凭据，发货时提供发货单。

组织编制了售后服务制度和服务规范，执行适用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或订单要求。

有 2024 年 3 月 20 日《关键过程确认表》，确认结论：过程确认结果有效，服务质量能持续满足顾客要求；

物流控制：与泉州市闽运兴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货物运输合同，签订日期：2023.9.15；

装卸活动：与负责人交流，装车由产品生产方负责；卸车由客户负责；

与广东横盛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了进出口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合同，开展报关等工作，签订日期：2024.1.5

2、产品的设计和开发：

与负责人沟通及经确认，本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销售，公司现在客户群基本固定，销售的产品类型也基本固定，管理体系范围内暂时也没有增加新产品的销售计划，目前销售的流程固定不变，无需策划新的营销方式。

公司销售产品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按顾客要求或合同进行销售服务，根据本组织销售服务特点，近期也无变更需求，体系运行以来不涉及设计和开发。

如顾客和市场需要开发新产品或新销售模式，公司将按照标准要求，根据客户的要求设计开发策划新的产品销售流程，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性，以应对顾客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并超越顾客期望。

基本符合要求。产品设计与开发基本符合要求。

3、产品和服务的放行：

组织根据订单信息向供方（产品生产方）下达采购订单，为确保产品质量，组织会派质检员驻厂跟线，直至该批产品生产完毕，经质检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出厂发货。

提供了验货报告：

1、订单号：RT2205DFZG01；

工厂名称：利机；



产品类别：人造石；

检测时间：2024.3.11

检测指标：规格：170*598mm；数量 572 箱；方数：342；厚度：20mm；称重:7kg/片；底标：无；色差：无；防污：无；落脏：无；崩边：无；平整度：合格；

判定结果：合格

结论：验货合格，可以出货

质检员：曾德满；批准：杨勇平；

2、订单号：AEL2406CS01；

工厂名称：大成陶瓷；

产品类别：釉面砖；

检测时间：2024.6.18

检测指标：规格：600*1200mm；数量：625 箱；方数：900 m²；厚度：11mm；称重:34kg/片；底标：无；色差：无；防污：经测试，无污渍渗透；落脏：无；崩边：无；平整度：合格；

判定结果：合格

结论：验货合格，可以出货

质检员：曾德满；批准：杨勇平；

3、订单号：EL2404RK01

工厂名称：宝达；

产品类别：釉面砖；

检测时间：2024.4.23

检测指标：规格：600*600mm；数量：3873 箱；方数：2788 m²；厚度：20mm；称重:34kg/片；底标：无；色差：无；防污：经测试，无污渍渗透；落脏：无；崩边：无；平整度：合格；

判定结果：合格

结论：验货合格，可以出货

质检员：曾德满；批准：杨勇平；

查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

1、人造石

产品名称：人造石岗石；报告单号：25202205289；报告日期：2023.1.3；检测项目：防滑性能；检测结果：通过；检测单位：国家建筑卫生陶瓷检测重点实验室 佛山海关综合技术中心；

2、石英砖

产品名称：石英砖；报告单号：25202202263R；报告日期：2022.6.6；检测项目：尺寸和表面质量、吸水率、破坏强度、耐磨性、抗冻性、防滑性能、抗冲击、防火性能、耐污染性、耐腐蚀性、有害物质溶出等能；检测结果：通过；检测单位：国家建筑卫生陶瓷检测重点实验室 佛山海关综合技术中心；

3、盲道砖

产品名称：盲道砖；报告单号：25202302113；报告日期：2023.6.14；检测项目：尺寸和表面质量、吸水率、破坏强度、耐磨性、抗冻性、防滑性能、抗冲击、防火性能、耐污染性、耐腐蚀性、有害物质溶出等能；检测结果：通过；检测单位：国家建筑卫生陶瓷检测重点实验室 佛山海关综合技术中心；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放行控制基本符合规定要求。

4、环境运行情况：

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过程有识别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废的排放、火灾的发生；

组织无废气、废渣产生。

噪声：车辆行驶产生的噪声，

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集中处理。

办公室垃圾主要包含硒鼓、废纸等和生活垃圾。硒鼓由供应商回收处理；可回收类（废包装材料、



废纸、废塑料等）和生活垃圾均由广场物业统一处理；

抽 2024.3.-2024.8《废弃物处理记录》，每月处理一次，包含包装袋、废纸箱等，处理人：李秀丽；现场查看：巡视 5 楼走廊配备了消防栓、灭火器，火警报警器，均由广场物业提供管理维护。办公室现场未发现大功率电器使用，没有长明灯、垃圾放置于垃圾桶内；

体系运行以来没有发生环境事故

运行策划和控制基本满足要求

二、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1、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记录清单，自发布实施运行至今，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

质量、环境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已分解到各部门，经查管理目标符合标准和实际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季度或每年考核一次，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目标考核情况，目标已全部实现，符合要求，方案有效实施；

2、职责和权限分配和管理情况：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和权限分配表及职责和权限规定，分配各部门职责和权限。经查 职能分配覆盖了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运行。

3、资源配置及特种设备：基础设施：经营场所面积 270 平米，分为样品展示区（面积约 170 平方米）、办公区（面积约 90 平方米）、样品库（面积约 10 平方米）；

办公设备：打印机、电脑、电话、传真机、网络等支持性设备；

检测设备：游标卡尺 1 个；2 米卷尺 1 个、水平尺 2 个、塞尺 2 个、电子台秤 1 个；

生产设备：手动样品切割机 1 台；

特种设备：不涉及；

4、环境因素识别及评价：综合部组织各部门根据部门所涉及的环境因素进行识别，评价出重要环境因素，提供环境因素评价记录，目前环境因素识别基本完整。

重要环境因素：潜在火灾、固废排放；

5、应急准备和响应：公司编制并执行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火灾应急预案，并进行了演练。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2024 年 7 月 17-18 日进行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由公司的内审员进行，有内部审核计划、内部审核检查表、内审报告等，内容基本可信，有效。基本符合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进行了质量、环境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会议，有管理评审输入资料、管理评审报告和改进计划等，内容基本可信，有效。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企业编制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规定：

发货前由组织质检员驻厂查验，查验不合格产品不予发货，由生产厂家降级处理或报废处理，全部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发货。

日常查验发生的不合格一般为尺寸、平整度问题，均做了降级处理或报废处理，未能提供不合格品处理单，现场沟通。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公司制定并执行《纠正和预防措施管理程序》，对不合格、纠正预防措施识别、评审、验证，事件、事故报告、调查、处理等进行了策划，为消除不合格、不符合原因，防止不合格或不符合的再发生。

体系运行以来公司按照体系的要求，通过运行控制、加强培训，以及开展管理评审活动等方式采取预防措施，防止不符合/不合格的发生，不符合得到了有效控制。对内审、管理评审中提出的不合格项进行原因分析，并策划纠正措施并实施，对所采取的纠正措施进行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及处理机制，目前为止没有发生重大相关方投诉情况发生。对相关方的反馈和提出的意见能及时接受并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基础设施：经营场所面积 270 平米，分为样品展示区（面积约 170 平方米）、办公区（面积约 90 平方米）、样品库（面积约 10 平方米）；

办公设备：打印机、电脑、电话、传真机、网络等支持性设备；

检测设备：游标卡尺 1 个；2 米卷尺 1 个、水平尺 2 个、塞尺 2 个、电子台秤 1 个；

生产设备：手动样品切割机 1 台；

特种设备：不涉及；

企业目前体系覆盖有效人数：7 人，其中含管理人员 3 人；公司设置了组织架构，包括：管理层、综合部、销售部、采购质检部。总经理任命了管理者代表，明确了其职责；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编制了《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对承担质量、环境管理体系职责的人员，规定相应岗位的能力要求，并进行培训以满足规定要求，提高全体员工自我防护意识、环境意识，改进质量管理，防止各类环境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少事故损失。

查《岗位任职要求》文件，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内容符合要求。

3) 信息沟通: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公司环境内外部信息交流的管理。公司内部沟通的方式：公司通过微信群、电话、会议等进行工作流程的传递、实施。

对外部信息进行沟通的情况：主要是通过电话、微信、网络、邮件、会议与客户、监管部门等相关方进行沟通。公司对内部、外部交流比较畅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制定并执行《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通过对管理体系文件和资料的控制管理，确保使用的有效性、保管和更改的规范，并对记录完整性、准确性、清晰、保管等予以控制，实现可追溯性、为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提供依据。

公司的文件主要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记录等。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 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

E: 建筑陶瓷制品（干压陶瓷砖）、建筑材料（人造石、木塑地板）销售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佛山市雅布罗陶瓷有限公司) 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马焕秋 周俊敏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